

青海省气象部门2022年事业单位公开招聘 气象类专业岗位通过资格初审人员名单公告

按照《青海省气象部门2022年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应届高校毕业生公告》，对应聘气象类专业岗位报名人员学历和专业等条件进行审查，现将通过资格初审人员名单及资料复审、面试等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通过资格初审人员名单

详见附件1。

二、面试确认

请通过资格初审的考生于2021年12月20日18:00前确认是否参加面试，确认方式为发送电子邮件。要求如下：

1.发送电子邮件至 qhqxjzp@163.com。

2.电子邮件标题统一命名为“XXX 确认参加青海省气象部门事业单位气象类专业岗位面试”，正文内容见附件2。

3.报名时填报的通讯地址、联系方式（手机号码、电子邮箱）等信息如发生变化，请在电子邮件中注明。

4.逾期未确认的，视为自动放弃，不再进入面试程序。

三、资格复审

因受疫情影响，为保障考生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资格复审按如下方式进行：

请考生于2021年12月20日18:00前（以寄出邮戳为准）

通过邮政特快专递（EMS）将以下材料复印件邮寄到：青海省西宁市城西区五四大街19号青海省气象局人事处，腾万里（收），邮编：810001，电话：0971-8017970，一般不接待本人或其他快递公司送达；邮寄材料请注明“气象类岗位面试资格复审材料”，所寄材料不再退还。

资格复审材料包括：

1. 本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
2. 确认参加面试材料，附件2。
3. 青海省气象部门2022年度高校毕业生招聘报名表，表中需张贴近期免冠彩色1寸照片并按要求本人签名。
4. 简历材料含英语及计算机能力、学习成绩表、获奖情况、毕业生就业推荐表、在校期间发表的论文或参与的科研研究项目等材料复印件1份。非2022年应届毕业生需提供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硕士研究生需附大学本科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留学回国人员在资格复审时需同时提供学位和教育部门学历认证材料，要求复印件装订成册。
5. 承诺书，正文内容见附件3。

考生应对个人提供材料的真实性负责。凡不符合岗位招聘条件或所提供材料与岗位要求不符的，将取消面试资格。

四、面试安排

1. 面试时间：2021年12月28日，星期二（全天）。
2. 面试方式：网络远程面试。
3. 面试所需材料：参加面试人员身份证原件。

具体面试事宜将通过电子邮箱发至确认参加面试考生。请考

生务必保持手机、电子邮箱联系畅通，以便及时接收有关信息。

五、其它

资格审查工作贯穿于整个招聘工作，凡发现报考者与招聘条件不符或提供虚假材料等，立即取消应聘资格、聘用资格。

其他岗位通过资格初审人员名单将于近期在青海省气象局官网予以公布，请务必留意官方信息。

- 附件：
- 1.气象类专业岗位通过资格初审人员名单
 - 2.确认面试资格声明
 - 3.参加面试人员承诺书

青海省气象局人事处

2021年12月17日